

SIEMENS

Siemens
SCM STAR Portal
Terms of Use for Suppliers CN

Version 1
Status: November 2016

[siemens.com/SCM STAR](https://www.siemens.com/SCM STAR)

西门子供应商SCM STAR电子平台使用条款

(时间：2016年11月)

1 适用范围

1.1

西门子股份公司（以下简称“西门子”）是通过一个第三方提供的基于互联网的西门子SCM STAR电子平台（下文简称“电子平台”）来运作的。基于此平台，西门子提供了一个供应商和采购实体管理供应商和合同信息以及电子采购流程的网络平台。本使用条款规定供应商在电子平台的使用原则。

1.2

通过注册该电子平台，供应商则被视为已接受此使用条款。如果供应商和西门子签订的单独的书面协议与本使用条款发生冲突，则以单独签订的协议为准。

1.3

西门子保留在任何时间调整或中止该电子平台所提供服务的权利。

2 用户注册及密码问题

2.1

电子平台的登录及使用仅限于收到邀请和注册的供应商。

2.2

在电子平台注册时，供应商必须提供完整及准确的信息。当这些信息随着时间发生变化时，供应商应及时在电子平台上进行数据更新。

2.3

一旦注册完成并成功激活供应商帐户，供应商将会收到注册完成的确认邮件。

2.4

该电子平台入口由用户名和密码来加密。首次登陆网站时，供应商需要将西门子公司提供的初始密码修改成合理安全的并且只有自己知道的密码。

2.5

供应商应保证登陆信息不透露给第三方并且应为用到这些登陆数据的所有交易以及其他活动负责，除非供应商能够证明第三方没有因供应商任何自身过错获知登陆数据。在每段进程之后，用户应该从密码安全区域注销登录。如果供应商知晓第三方得到进入许可或者误用了这些登陆信息，其有责任通过邮件通知西门子，不能有任何延误。邮箱是 s2c_support.scm@siemens.com。

2.6

在某些时候，西门子可能会在没有提前通知或者没有给出任何原因的情况下延缓供应商登陆密码保

护区域，例如，西门子有理由相信这些登陆信息可能会被第三方误用或者该供应商处于被制裁的清单里。如果要重新激活权限，供应商需要向西门子另提出请求或者重新注册。

2.7

供应商应该保证能通过注册帐号时提供的明确邮箱地址收到邮件，并且能提供一个保证长期使用的正确的移动电话号码用来进行用户确认。

3 使用内容、信息和文件的权利

3.1

在电子平台上，西门子可能会发布一些内容、信息以及相关文件。这些数据的使用受本使用条款制约。

3.2

西门子授予供应商非独占的与不可转让的权利在其允许范围内或（如果没有这类合同）在其提供目的范围内使用电子平台提供的内容、信息和文件。 ，

3.3

西门子不会授予供应商任何电子平台、用于运作电子平台的软件或他们任何部分的许可证，除了根据本使用条款使用电子平台。

3.4

除非适用的强制法律允许，否则，供应商不能修改该软件或者相关文件，也不能逆向还原、反编译或者分离该软件的任何相关部分。

3.5

供应商任何时间都不能将电子平台的有关内容、信息和文件散布给第三方，也不能以任何其他可能的途径使第三方获得。

3.6

尽管本使用条款的第三部分有其它的规定，在没有西门子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该电子平台上的信息、商标名称和其他内容禁止以任何方式修改、复制、改写、售卖、租借、使用、补充或者以任何形式被开发作他用。

3.7

除了这里明确授予的使用权利和其它权利外，不会赋予供应商其他的权利，特别是（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名称或者工业产权，例如专利权、商标权或者实用新型，也不意味着有授予此等权利的任何义务。

4 供应商责任

4.1

当使用该电子平台时，供应商不应：

- 提供不正确的信息,
- 篡改电子竞价和电子竞拍的结果（例如：使用伪造名称报价）；
 - 危害他人，特别是未成年人，或者侵犯他们的人身权利；
 - 提供任何侵犯公共道德或违法的信息，
 - 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者其他专有权益、违反保密义务或者上传任何可能危害西门子、西门子子公司、电子平台管理者或其它用户的软件或电脑系统的包含电脑病毒、恶意插件或电脑程序在内的内容；
 - 添加供应商没有权限添加的内容或超链接，特别是某些会违反保密义务或违法的内容或超链接；
 - 发送广告邮件、不被许可的邮件（又名“垃圾邮件”）或者已经被警告过的邮件，或者招揽或要求别人参与博彩、传销、发送推送邮件或者类似推广活动。

4.2

供应商应该自费购置合适的电脑配置和网络接口（微软IE浏览器、谷歌浏览器或火狐浏览器），这些电脑配置和网络接口要能使其使用电子平台上提供的服务。电脑配置要求的资料在电子平台上可以找到。

4.3

供应商特此授予西门子一项非独占的、免版税的、全球范围的许可，来使用、复制、编辑、执行和展示由供应商提交给电子平台或者其他供应商使用电子平台时向西门子提供的全部或部分内容。西门子有权给第三方提供商和西门子子公司发放许可或分配上文提到的相关权限。供应商应保证其有向西门子授予本分项所列权利的授权。

4.4

供应商应该保证上传到电子平台的数据的正确性和完整性，并且应该定期的更新这些信息。西门子对供应商提供的信息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西门子没有义务检查供应商提供给西门子的信息内容的准确性。供应商应补偿并保护西门子，使西门子在第三方因为这些内容向西门子提出索赔时不遭受损失。

4.5 如果供应商违反本使用条款规定的义务，西门子可以在任何时间延缓供应商在电子平台的登陆进程并删除所有与违反本使用条款相关的材料和内容。西门子由此遭受的损失将由供应商承担。

5 超链接与第三方信息

5.1

电子平台上可能会包含通向第三方网址的超链接。第三方也可以在电子平台上上传资料。西门子不承担此类网页内容和第三方内容的任何责任，也从未表明此类网页或其内容本身为西门子所有，因为西门子不会对上传到电子平台的信息或超链接网页上能够使用的信息进行控制，因此，西门子对这些内容和信息不负任何责任。

5.2

供应商承担使用这些上传的信息和网页所面临的风险。

6 可用性 责任

6.1

西门子不保证该电子平台可以永久使用。由于互联网的性质,数据传输的时间和质量的决定因素不受西门子控制。在现有可行的技术水平下,研发、运行一款不会出错的软件和硬件设施并排出所有关于互联网的不确定性因素是不可能实现的。此外,网络过载、硬件或软件问题以及/或其他影响西门子和/或第三方的技术问题可能会对电子平台的稳定性产生干扰。

6.2

在任何信息、软件或文件免费提供的情况下,对于信息、软件和质量或所有权的任何缺陷特别是与其正确性或无缺陷或没有索赔或第三方权利相关的、或与其完整性和/或对相关目的的适用性相关的责任,除涉及故意不当行为或欺诈的案件外,应予以免除。

6.3

除非法律明文规定,西门子不负任何后续责任,例如,根据产品责任法,故意不当行为、重大过失、人身伤害或死亡、不符合担保特征、欺诈性隐瞒缺陷或违反基本合同义务的情况。如果没有故意的不当行为或重大过失,违反基本合同义务的责任仅限于合同类型的可预见性损害。

6.4

西门子不负责供应商的网络连接(见4.2章节)。因此,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西门子对本协议条款下,对由缺乏互联网可用性或互联网可用性降低造成的服务中断不负任何责任。

6.5

尽管西门子尽所有努力使电子平台免于病毒的侵害,但西门子不保证电子平台没有病毒。出于对自身网络安全的考虑,供应商应该采取必要的步骤以确保使用安全措施,并应该在下载任何信息、软件、或文件之前进行病毒扫描。

6.6

第六章节既不意指也不意味着对举证责任作出任何不利于供应商的改变。

7 保密性

7.1

当西门子、西门子的子公司、供应商或电子平台的其他用户向彼此披露信息时,信息被标记为"机密",或以类似的方式标注或很明显其本身就具有机密性质(这些信息被视为"机密信息"),接收方应仅为保密信息被提供的目的而使用这些信息,并应防止第三方获得其访问权,并将其视其与自己的商业机密具有相同的保密地位(但至少应合理的进行保密)。保密义务将在保密信息公布五年后结束。

7.2

西门子可能会向西门子集团的其它公司公开机密信息。

7.3

上述保密义务不适用于以下信息：

- a) 众人皆知的信息；
- b) 有证据证明是接受方独立开发的信息；
- c) 从不违背第三方保密责任的第三方获得的信息；
- d) 出于守法的目的，接受方根据法律法规、政府或法院指令披露的信息。

8 遵守出口管制条例

8.1

如果供应商将西门子或其任何子公司提供的信息、软件 and 文件转让给第三方, 供应商应遵守所有适用的国家和国际出口管理条例。在发生此种转让时, 供应商应遵守所有适用国家, 例如中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欧盟和美利坚合众国的出口管制条例。

8.2

在向第三方转让任何信息之前, 供应商应该详细检查并保证采取适当的措施, 比如：

- 这不会违反包括但不限于中国、欧洲联盟、美利坚合众国和联合国因这种信息转让或因提供与信息、软件和文件有关的其他经济资源而实施的禁运。西门子也在考虑国内业务的局限性, 并禁止通过这些禁运;
- 这些由西门子提供的信息、软件、和文件没有用于军备、核技术、或武器的打算, 除非提供所需的授权, 否则, 这些信息的使用范围遵从以上的禁令与授权。

- 中国、欧盟、美国涉及的实体贸易的所有可用的制裁名单法规将个人、组织都包括在内。

8.3

如果需要当局或西门子进行出口管制检查, 以及现有的任何出口控制限制, 应西门子的请求, 供应商应及时向西门子提供使用这些信息、软件和文档的有关的特定终端用户、特定目的地和特定用途。

8.4 如果供应商违背出口管制规定, 供应商应保护以及使西门子及其子公司免于对由此产生的任何索赔、诉讼、罚款、损失、成本和损害负责。除非此类违规不是由供应商的过错造成的, 否则供应商应赔偿西门子及其子公司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和费用。这项条款并不意味着举证责任的改变。

8.5

西门子履行协议的义务受制于以下限制性条款, 即由于国家和国际对外贸易, 海关要求或任何禁运或其他制裁措施而产生的任何障碍都不能阻止责任的履行。

9 数据保密

西门子应遵守数据保密的相关法律。[有关通过电子平台收集、处理和使用个人数据的情况, 请参阅 " 供应商工具" 站点和/或访问网站 \[www.siemens.com\]\(http://www.siemens.com\) 了解相关西门子数据隐私政策。](#)

10 电子竞价和电子竞拍的特殊条件

西门子及其子公司可以使用该电子平台进行电子竞价和竞拍。此类电子竞价和竞拍的实施和供应商的参与, 应遵守附件参与西门子电子竞价和电子竞拍的条款和条件。这些条款和条件构成本使用条款的必要部分。

11 使用条款的更改

11.1

在有合理的事先通知的情况下, 西门子有权在任何时间修改或更新本使用条款。使用条款的修改或更新会以电子邮件或其他适当的书面形式通知供应商。

11.2

如果供应商不同意修改或更新, 则应在收到通知后四周内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如果供货商在四周内没有提出对修订的异议, 则该等修订将被并入并生效, 一如通知书所载。西门子公司应在给供应商的通知里提及这一权利。

11.3

如果法律要求对这些使用条款进行修改或更新, 则提前向供应商通知的规定和供应商的反对权不适用。

12 条款和补充、管辖地、适用法律

12.1

条款的任何修正或补充都须以书面的形式进行。

12.2

如果根据德国商法典供应商是商人, 则管辖地应为慕尼黑。

12.3

该电子平台得使用应遵守适用于德国的法律。西门子, 对与平台相关的信息、软件和/或文档在德国以外的地点的合适性或可查看性或可下载未作任何声明。如果供应商从德国境外访问电子平台, 供应商独自负责遵守适用的全部当地法律。若在某些国家这些内容视为非法, 则禁止访问该电子平台。在这种情况下, 若供应商寻求与西门子业务合作, 则供应商应联系负责特定国家特定业务的西门子业务代表。

12.4

本使用条款以及所有与其或其事项相关的所有争议都应受德国法律的约束, 但不适用其冲突法规则。但是本使用条款不适用1980年4月11日订立的《联合国国际货物销售合同公约》。

13 其他

13.1

西门子保留将基于本协议所执行的服务转包给第三方的权利。

13.2

根据德国股份公司法的 § § 15 et seq. 的规定，西门子可将本合同的全部权利和义务转让给西门子子公司。

13.3

如果本协议的任何条款全部或部分无效或无法执行，其余条款仍然有效。无效或无法执行的条款应由相应的最能反映其预期经济目的的条款所取代。

附件：参与西门子电子竞价和电子竞拍的条款和条件

1 范围与更新

1.1

本条款和条件适用于西门子集团某公司（该类公司在个案中统称为“西门子”）通过操作一个由第三方（运作方）经营的特定电子工具以电子形式接收来自潜在合同合作伙伴报价的竞价和竞拍（“事件”）。

1.2

西门子电子寻源工具支持第2部分中进一步定义的不同类型的事件。

1.3 在事件开始之前，西门子可以在任何时候通过通知参与者的方式来修正或补充这些条款和条件。在收到通知后参加事件，应视为同意该类修订与补充。

2 事件规则/电子协议中使用的条款的定义

为了实现制定本条款和条件的目的，应遵循下文提出的常规定义：

- a) 电子竞价是一个没有直接授予承诺的事件。这意味着西门子没有授予事件的胜者（们）签订事件货物或服务供应合同的义务。
- b) “电子竞拍”是一个具有直接授予承诺的事件。这意味着西门子授予事件的胜者（们）事件货物或服务供应的合同。然而，如果与胜者达成或履行合同关系被任何源于国家或国际外贸或海关要求或任何禁运或其他制裁的阻碍所禁止，西门子无义务授予合同。
- c) 西门子可能会在事件之前设置“初始价格”。高于或低于初始价格（取决于事件类型），系统都不会通过。
- d) “底价”可以在电子竞拍中确定，这意味着在西门子授予胜者（们）合同之前必须达到的金额或百分比。西门子没有义务告知相关方底价。
- e) “价格”指事件规则/电子协议中定义的以某确定货币单位所表示的一定金额或一定百分比。

3 邀请

3.1

在任何事件开始之前，西门子将自行决定邀请选定的公司参与此类事件，并向他们提供有关事件的信息（“事件规则/电子协议”）。这些信息包括事件的程序、西门子计划采购的货物和/或服务的规格信息（“项目货物/服务”）以及提供货物/服务需遵守的条款和条件。

3.2

选定的公司只有在事件之前满足下列条件，才获准参加某项事件，

- a) 接受本常规条件，

- b) 接受事件规则/电子协议，并且
- c) 已经在电子平台上完成注册。

3.3

符合上文3.2 条所述的条件的选定的公司，下文将简称为“参与者”。

3.4

西门子可能会让第三方支持中心（“支持中心”）加入并推动事件。西门子保留在西门子实施其绝对的自主决定权后认为是合适的情况下授权个别参与者通过电话通过支持中心提交报价的权利，例如在技术困难的情况下。

4 流程

4.1

参加者应了解系统要求、程序和事件规则/电子协议，例如通过参加事件前的培训。每一个参与者都有充分的能力，从而能够促成该事件的顺利执行，符合各方的权益。

4.2

该事件应根据本常规条件和事件规则/电子协议进行。当这两套规则出现矛盾时，以事件规则/电子协议为准。

4.3 事件中的参与者将不会被告知其他参与者的身份。西门子不会向任何参与者公开其他参与者的身份。

4.4

西门子为某些货物或服务的采购而启动的事件应构成有约束力的要约，而应视为邀请参与者提交具有约束力的要约。

4.5

在事件中，参与者只能根据本常规条件和事件规则/电子协议提供报价。以任何方式更改或偏离本常规条件和事件规则/电子协议都是不允许的。如果参与者建议对事件规则/电子协议或本常规条件作出任何修改、变更或增补建议，例如，通过提出自己的常用条款和条件，这些修改、变更或增补特此被西门子予以反对并且无效。

4.6

技术和数据传输问题可能会对电子平台的可用性形成制约。因此，西门子可能无法在事件期间实时收到报价。如果参与者意识到通信系统和/或电子平台存在任何问题或干扰或有合理的理由认为任何此类问题或干扰存在或可能存在，它应立即通知西门子，不论问题或干扰属于何种责任范围。必要的时候，应使用电子平台以外的其他通讯方式（如电话、电子邮件）。尽管参与者有上述通知义务，参加者也应采取一切合理的措施，找出问题，并尽量减少此类问题或干扰造成的不良后果。

4.7

以非此次事件授权的货币提交的报价将不予考虑。

4.8

所有的报价均应注明是否含税。

4.9

在事件开始之前和整个事件期间内，参与者提交的报价是有约束力的。除非法律另有规定，参与者不能更改或撤回西门子所收到的任何报价。报价的承诺期应在事件规则/电子协议中明确。在没有任何明确的承诺期限的情况下，参与者应受到其最后报价30个日历日的约束。

4.10

如果参与者在其报价中发现书写错误，参与者应立即通知支持中心。如果参与者未能立即通知支持中心，则其原报价依旧有效。

4.11

事件受西门子监督。为了不阻碍事件的进行，如果西门子认为某个报价存在错误，西门子保留无责任删除此报价的权利。如果西门子因这个原因而删除了某个报价，那么西门子将尽快通知提交该报价的参与者。

4.12

参与者应承担与事件有关的所有费用和准备报价的费用，例如通信费用、工作时间。

4.13

除非在事件规则/电子协议中另有规定，否则西门子可以在其合理裁决权内，不承担任何责任的取消、延长、结束或重新打开一个正在运行的事件或重复一个已经关闭的事件。

4.14

西门子电子采购工具的系统时钟应完全适用于所有事件。

4.15 在隐去姓名信息并且必要的情况下（最合适的报价），西门子可以将参与者提交给操作员和支持中心的信息传递给其他参与者。

4.16

依据西门子定义的工具设置，在事件运行期间或完成之后，参与者可以看到其报价的状态，例如自己的报价排名或最佳报价。

5 网络安全与数据保护

5.1

双方均应遵守所有与网络安全及个人信息保护相关的适用法律，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及其实施规定（“网络安全法律法规”）。

在解释本网络安全与数据保护条款，例如，关于个人信息、重要数据、网络产品、网络服务，以及跨境数据转移的定义和范围时，应参照适用法律，特别是网络安全法律法规。

供应商应就其未能遵守本网络安全与数据保护条款而产生的任何索赔、罚款或损害，充分补偿西门

子，并使西门子免受损害。

5.2

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的提供

如果并且在供应商在本合同下提供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的范围内，本第5.2条应适用。

5.2.1

供应商陈述并保证，或者1) 其所提供的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没有数据收集功能，或者2) 如果其提供的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具有数据收集功能，则供应商已经通过本合同附件[***]通知西门子该数据收集功能，以及所收集的数据的范围。为本条款的目的，数据应包括但不限于个人信息、运营数据、商业信息等。

5.2.2

在不影响供应商在本合同下的其他义务的前提下，当供应商提供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时，应遵守下述义务：

- a) 供应商所提供的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和/或行业标准（如有），并且若适用并在适用的范围内，应符合所有认证和/或检测要求。供应商不得在其提供的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中设置恶意程序。
- b) 供应商应当无不正当延迟地告知西门子其所提供的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存在的任何漏洞和/或缺陷，并且应立即自行承担费用采取措施对该漏洞和/或缺陷进行补救。该通知和补救义务在质保期结束后仍然有效，直到西门子书面通知供应商此等通知或补救已无必要。
- c) 供应商应当在质保期内或双方约定的其他更长期间内，或是适用法律规定的期间内，为其提供的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提供免费的安全维护服务。

5.3

安全审查

如果根据适用法律，包括但不限于网络安全法律法规，西门子和/或西门子客户的产品和/或服务应接受安全审查，并且该安全审查与供应商在本合同下提供的产品和/或服务有关，西门子、西门子的客户或由西门子或西门子的客户所指定的第三方，应有权就供应商提供的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该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的组成部分、该等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供应链上的次级供应商以及供应商进行检查和安全审查，以核实该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是否安全和可控。该检查和安全审查可能通过实验室检测、现场检查、在线监测以及背景调查等方式进行。供应商应当充分配合该等检查和安全审查，并且自行承担相关费用。供应商应当确保其网络产品和/或网络服务供应链上的次级供应商充分配合该等检查和安全审查，并且不应给西门子及西门子客户造成额外费用。

5.4

数据安全和数据保护

5.4.1

每当供应商向西门子提供或使西门子可以接触到个人信息（例如供应商雇员的个人信息）和/或重要数据时，供应商应当以书面形式告知西门子，以使西门子可以以符合适用法律的方式处理该等数据。

当供应商向西门子提供或使西门子可以接触到个人信息和/或重要数据时，供应商有义务创设适用法律所要求的先决条件，以使西门子可以为履行本合同之目的和/或其他与本合同相关的合理目的（例如项目管理、供应商管理等）收集、使用、处理、转移给第三方、或者是向境外转移此等个人信息和/或重要数据，而不违反适用法律。供应商应当保留其完成上述义务的书面证据，并且若西门子要求，应将该等书面证据提交给西门子审阅。

无论是供应商应西门子要求向西门子提供或使西门子接触到数据，或是供应商主动提供给西门子或使西门子接触到数据，上述两段条款都同样适用。

5.4.2

供应商应按照适用法律的规定处理所有其从西门子或其关联企业收到的，或其通过其他方式接触到的重要数据和个人信息，并且仅能将所有该等数据用于履行本合同的目的。任何进一步的法定或合同约定的保密义务均不受影响。

5.4.3

供应商应将数据主体的任何投诉、主管监督机构的反对或要求、对本条款或法律条款的违反、或对上述投诉、要求或违反的合理怀疑立即告知西门子。供应商应当立即采取补救行为和措施，并且应无不当延迟地通知西门子其采取的补救行为和措施。

